

“游街示众”的生命力羞辱了整个社会

羞辱社会成员无助于建立道德感 7月19日 南方都市报 南都社论

南方都市报一评

连日来,武汉市警方在一些大街小巷贴出公告,实名曝光多名涉黄落网人员,在这些布告上,小姐和嫖客的姓名、年龄等资料一应俱全。武汉警方的这一举动引发了舆论争议,在凤凰网推出的民意调查中,69.5%的网友认为实名曝光卖淫嫖娼人员涉嫌侵犯隐私,25.9%的网友则认为不侵犯隐私,同时,54.2%网友认为此举并不能有效打击卖淫嫖娼行为。

(7月18日《华商报》)

在公众习见的扫黄行动中,武汉市警方的这一行为并不显得特具创意。此前,我们目睹过郑州警方于网上公布小姐裸照,东莞警方更是用绳子牵着小姐游街示众。

从效果上分析,这个涉嫌违法的行为会让两个群体受益。首先当然是公告的发布者,可以借此展示自己扫黄的成绩;其次是满足部分人士的道德优越感。但除此之外,我们却再也找不到因此而受益的人了。

《治安管理处罚条例》虽然已经升格为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,但一般的涉黄人员仍然只是轻微违法,并未犯下十恶不赦之罪。如果连轻微违法的人员都要采用公开示众这种羞辱人格的方式,那么,社会的任何成员显然都不是圣人,也都有一不小心轻微违法的可能,谁又能够免于被示众羞辱的恐惧?

示众羞辱与法治格格不入,可

惜却仿佛是我们一种根深蒂固的传统。值得警惕的是,尽管郑州和东莞警方曾经广受舆论质疑和批评,但在新一轮扫黄风暴中,与武汉警方类似的行为仍然有变本加厉之势。就在前几天,广西南宁还在网上公布了小姐、嫖客被抓后自抽耳光忏悔的视频,并配有“生动”的文字报道,读者阅读这样的报道,只会以为当事人真的犯下了什么滔天大罪。一个轻微违法的公民,应该这样被公然展览、示众,受到所有人的贱视吗?从这样的示众羞辱中,公众嗅出了公权力和媒体浓重的道德优越感。如果他们要追问一句:在轻微违法的这些公民面前,管理部门和抱着一种恶趣味报道扫黄的媒体,真的就那么纯洁无瑕吗?在这一追问面前,管理部门和媒体又将被置于何地?

让社会纯洁,恢复起码的道德感,包括公权力机关、媒体和公众在内,都有大量最基础最迫切的工作要做,而羞辱社会成员显然只能适得其反。

现代快报再评

比示众更应该感到羞耻的,是将人示众者和欣赏示众手段的围观者。我们知道,从砍头示众、戴枷锁示众、游街示众,到尊重每一个人包括犯罪嫌疑人和囚犯的基本人格,是社会文明进步的标志,反之就是停留在野蛮时代。别忘了,我们对美军在伊拉克发生虐待和侮辱囚犯的事件,也跟美国民众一样表示谴责过,怎么可以赞赏这样对自己的国民呢?

事实上,正如著名博客作家杨恒均以东莞为例所言,受这种羞辱的性工作,一般都是在发廊等低档场合卖淫的底层女人,而那些在“天上人间”之类高级娱乐场所和高级酒店做这种事的反而很少“出事”。欺软怕硬,有什么道德优越感可言?如果是一边做“黄赌毒”的保护伞甚至入股皮肉生意,一边用这种动作显示自己“扫黄”的决心和成绩,就更可恶了。

消费者需要过硬保护机制

国家质检总局有关人士表示,个别媒体“误读”了其《关于中国名牌产品有效期满后标志使用问题的通知》。质检总局目前并没确定今后停止使用“中国名牌产品”。相反,正在研究并重新启动中国名牌战略。

(《北京晚报》7月18日)

“名牌产品”不是质检说了算 7月19日 广州日报 宋鹏伟

广州日报一评

又是媒体一厢情愿!看来,“中国名牌产品”这个怪胎,并没有被扫进历史故纸堆。质检和名牌,其实是八竿子打不着的远亲,质量过硬不过是合格产品的代名词,能否成为名牌产品,取决于市场和消费者的接纳程度,而不是由公权机构决定和授予。一个是挂在墙上的牌匾,一个是藏在消费者心中的口碑,这种试图以某些机构评定而获得市场认可的奢望,早已被三鹿奶粉的丑闻击得粉碎,然而废除的仅仅是“国家免检产品”这个众矢之的,其背后的原因值得玩味。

仅2005年到2007年的三年间,国家质检总局旗下的“中国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”就公布了近两千个“中国名牌产品”。除此以外,还有名目繁多的其他评选,如“中国世界名牌产品”评选。

直到三鹿奶粉事件发生,与企业及产品有关的名牌评选活动才不再直接办理。可见,质量监管部门对评选活动的积极性是异常高涨的。

质检部门只是监管产品质量安全的,既没有“免检”的权力,更不能代替市场和消费者来做品牌价值的裁判员。事实已经多次证明,任何公权机构主办的商业化评选,都难免产生巨大的利益寻租空间,商家只能欲拒还迎。所以说,这种违背市场经济特征的评选,不仅没有其合理性,更不会产生公信力。

现代快报再评

人的心理是很复杂很矛盾的,虽说不相信广告和宣传,不相信乱发的名牌,明知很多是花钱评上的,但购买时还是会选择知名度高的,这就是央视广告时间拍卖“标王”的来历。就像,钱钟书70年前就讽刺过“克莱登大学”的文凭,至今仍有“西太平洋大学”博士出世,假文凭有人认嘛。

国家质检总局授予也好,野台班子的评比也好,相信还会有市场,所以,我们应该警惕滥评的“名牌产品”死灰复燃,但关键是要有真正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,让假冒者不敢欺骗消费者。试想那些坑害了消费者的乳制品、疫苗厂家等,在消费者起诉后都会受到严惩,消费者可以得到惩罚性赔偿,都有信心依法维权,假冒名牌者还敢那么猖獗吗?

税收公平的困境在于行政机关主导

政府应让利企业给职工涨薪 7月22日 中国青年报 知见

中国青年报一评

一直在聚光灯下若隐若现的收入分配改革方案至今仍未露真容。在此次征求意见稿中,与“控高”形成鲜明对照的,是“提低”的诉求极为迫切,且力度强大。工资倍增计划或将写入规划。而微利经营的小企业对强制性提高最低工资标准,往往难以招架。全国工商联建议政府对中小企业减税降费,让中小企业有能力腾挪出为员工加薪的空间。

(《财经国家周刊》7月20日)

与全国工商联的建议类似,全国人大财经委与人社部提出过“化税为薪”的建议,探索税收优惠等措施在内的新思路:对提高工资有困难的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、增值税、营业税,来促进实现员工工资的正常增长。即政府把一部分税收让渡给企业用于给职工涨工资。

通过给中小企业减税,让中小企业有能力为员工加薪,不仅有利于企业产业升级,摆脱难以招架的困扰,缓解用工荒,也有利于调节收入分配,扭转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比重持续下降的局面,消解民众的物价焦虑感。

美国汽车大王福特上世纪初对工资问题有过一段经典论述:“再没有比工资更重要的问题了,因为这个国家的大多数人都是靠工资生活的,他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决定着这个国家的繁荣。”其实,福特的话在今天仍有现实意义。借减税助推

企业涨工资,实际上体现了政府的公共责任。

国家税务总局的数据显示,今年1至4月,全国税收收入完成26282亿元,比上年同期增长33.2%,增收6545亿元。税收增长速度不仅高过工资增速,也高于GDP增速。税收增加意味着国库更加充盈,当然是好事。但是税收增长过快也意味着纳税人经济负担的增加。因此,在国家税收大幅增长的前提下,政府出台一些减税措施让利于民,既有可行性也有必要性。而减轻企业税负,有利于中小企业、困难企业扩大利润空间,为职工涨工资提供动力支持,也有利于中小企业、困难企业降低创业成本,创造发展机遇,提高竞争力。

现代快报再评

道理是很明白的,现实也很严峻,即拉动中国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,很多时候被政绩引导的政府投资不可能持久,靠低工资出口的“中国制造”既受国际压力又不被

新生代农民工接受,只有13亿人的内需这一块对于拉动中国经济增长简直还是“处女地”有待大开发。全国工商联、全国人大财经委与人社部提出过“化税为薪”的建议,探索税收优惠等措施在内的新思路,对提高工资有困难的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、增值税、营业税,来促进实现员工工资的正常增长,即政府把一部分税收“让”给企业用于给职工涨工资,说到了点子上。

问题在于,中国的税收权不是按国际惯例掌握在立法机关,更不由老百姓讨论决定,而按中国特色“下放”给政府说了算,近来环境税、房产税开征的传言不断,你何曾看到过立法机关出来表态?所以,这些年政府财政收入(还不算税外收费)猛增,“三公”消费愈演愈烈,而群众收入增长不成比例。在我看来,改革收入分配制度,提高群众收入,首先要立法机关从政府收回征税权,同时全面落实政府财务支出公开,降低行政成本。

没有政府偏爱,北大清华还能独大吗?

北大清华的竞争能否高级点 7月21日 新华每日电讯 丁永勋

新华每日电讯一评

7月19日,清华大学公布了今年的高招数据。与之前北大公布的数据对比,存在多处“打架”的地方。北大称录取了全国超过六成的“状元”,清华则称九成理科“状元”和近三成文科“状元”报考清华,按照这样的比例相加,中国得凭空多出不少状元才够。

(7月20日《新京报》)

且不说“双赢”的结局有多荒谬,单是两大名校争夺“状元”,为此不惜含糊其辞、误导公众,就太低俗了。现在,对高考“状元”的追捧,已经被视为一种恶俗,很多地方也明文规定,不得炒作高考“状元”,但这一风气一时很难刹住。连中国最顶尖的两所高校也在为“状元热”推波助澜,难怪此风难刹。

如果非要比“状元”去向,看看有多少“状元”选择了海外高校,或许更能说明问题。集中了那么多优秀生源,却没有培养出同样多的杰出人才,则更说明大学的失败。衡量一个大学的好坏,主要看师资和教学水平,培养了多少优秀人才,不应拿生源质量作为指标,要是这样的话,北大清华早就该是世界一流大学了。

有意思的是,在清华新闻网站

上,有两条并列的新闻,一条说“清华不再以状元论英才”,紧挨着上面就是“各省理科状元九成填报清华”,这样矛盾的心态,以及在招生宣传上“互相打架”的说法,说明高校之间竞争的东西太肤浅、水平太低级,离大学的本质越来越远,并且对自己到底需要什么,也没想清楚。

北大清华占用了如此多的社会资源,寄托了国人很高的期望,但在世界知名大学排行榜上徘徊不前,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喊了多年,也不见起色,恐怕与这种落后、“低俗”的理念不无关系。

名校之间有竞争是好事,关键要看争什么。如果北大清华能够在推进招生公平、探索科学的人才选拔培养机制、革除高校弊端、推进高教改革、建设世界一流大学上展开竞赛,而不是暴发户比阔斗富般炫耀揽来多少“状元”,才是国人乐见的。

现代快报再评

本文作者说,“衡量一个大学的好坏,主要看师资和教学水平,培养了多少优秀人才”,北大清华的师资无疑是中国最好的,凭什么呢?国家投入多嘛,有钱请海外名教授名学者,就是大多数大学比不了的。政府投资的不公平,是造成北大清华这些年“独大”于中国的根源。这种花本钱了树样板搞形象工程的做法甚至比几十年以前还严重。至于说“培养了多少优秀人才”,那可就不准了,因为它们留学的学生多,为发达国家输送了不少人才,这笔账不知该怎么算。

说“不应拿生源质量作为指标,要是这样的话,北大清华早就该是世界一流大学了”,这也难怪,会考试的“生源”未必有创造性。可以肯定的是,这是两校较劲,是“窝里斗”,有本事与外国一流大学比呀,不要“内战内行,外战外行”。

本版特约主持人 鄢烈山

著名杂文家,专栏作家。新时期中国报刊新锐评论作者的代表之一,主持多个评论专栏。